

山东大学硕士研究生招生考试 网络复试考场规则

一、考生应根据报考专业的要求，提前将本人网络复试设备（含本人网络复试设备和周围环境监测设备）调试完毕并提前进入候考区等待复试。候考时自觉配合工作人员对本人身份和复试环境查验。

二、考生应确保网络复试空间环境独立、整洁和安静。除必要的复试设备、纸张、文具及报考专业要求的工具材料外，考生不得携带其他与考试有关的纸质材料及其他电子存储设备进行复试。

三、网络复试开始后考生不得私自离开视频现场或中断视频，因网络或设备故障中断的应及时与工作人员联系，由现场复试小组确定继续、重新或者终止复试。

四、复试过程中严禁对网络复试过程进行录像和截屏，复试内容不向第三方传播或寻求帮助。

五、考生应服从工作人员管理，自觉接受监督和检查。复试结束后，考生应服从工作人员安排退出网络复试现场。

六、考生应自觉树立遵章守纪、诚实考试的意识。复试期间，考生应自觉遵守考场规则及考生所签署的《诚信复试承诺书》等内容，在复试结果公布前不得对外透露或传播复试试题内容等有关情况。对在考试中违反考试管理规定和考场纪律，影响考试公平、公正的考生，一律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法》《国家教育考试违规处理办法》（教育部令第33号）严肃处理。

山东大学硕士研究生招生考试 诚信复试承诺书

本人参加山东大学硕士研究生招生考试网络复试。根据相关要求，现承诺如下：

一、本人已了解国家和学校相关考试考场规则和违规处理办法，已知晓参加复试学院（单位）和专业的复试形式、复试要求和工作安排。

二、诚信复试，严格遵守国家和学校有关研究生招生考试法规、考试纪律和考场规则。

三、本人保证所提交的报考信息、证件和相关证明材料真实无误。

四、本人保证向复试学院（单位）提供的复试准备信息（包括复试场地、复试设备）真实无误。

五、本人知晓复试内容属于国家秘密，在复试过程中不对复试现场进行录像或截屏，复试内容不向第三方传播或寻求帮助，在复试结果公布前不对外透露或传播复试试题内容等有关情况。

六、本人知晓，如有违纪、作弊等行为，学校有权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法》《国家教育考试违规处理办法》（教育部令第33号）等严肃处理，并取消本人复试成绩或录取资格，记入《考生考试诚信档案》。

承诺人（签字）：

准考证号码：

年 月 日